#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 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:无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: 2025年11月14日
- 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 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: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0
普通股股东人数	20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43, 207, 51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43, 207, 515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68. 9352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	68. 9352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大会主持情况等。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,董事长 JOHN LI 先生主持,会议以现场 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 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- 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7人,出席7人;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3人,出席3人;
- 3、董事会秘书谢爱香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: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3, 155, 091	99. 8786	45, 617	0. 1055	6, 807	0. 0159

2、 议案名称: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3, 155, 091	99. 8786	45, 617	0. 1055	6, 807	0. 0159

#### 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;议案2为普

通决议议案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。

##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: 国浩律师(上海)事务所律师: 倪俊骥、李嘉言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:

国浩律师(上海)事务所律师认为: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 现场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;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5 日